

# 梁武帝注解《大品般若經》與「佛教國家」的建立

顏尚文(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系所)

佛學研究中心學報第三期(1998年)

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佛學研究中心印行

頁 99-128

---

頁 99

## 提要

梁武帝根據鳩摩羅什譯《大品般若經》，進行一系列的注解、宣講、禮懺等學術性、宗教性活動，企圖建立以皇帝政治主導，以佛法治世為理想的「佛教國家」。本文以武帝著《注解大品經序》為文本，初步抉擇、探討上述主題。武帝注解《大品般若經》，強調該經在《般若經》群的重要地位，也彰顯龍樹、釋道安、鳩摩羅什、釋慧遠服膺「般若思想」實踐「菩薩行」，及其影響而形成南北朝特殊的「佛教國家」。武帝注解《大品般若經》，重建本經超越「五時」判教說法，而居於群經之首要地位。他認為《大品般若經》蘊含廣博精密的般若思想與菩薩行等義理、實踐法門，可以做為推行「佛教國家」政策的基礎。武帝在天監年間（502～519年）進行三十三種經論八百餘卷的佛典編纂、翻譯、注解、批判等學術工作，企圖以「般若思想·菩薩行」為主軸，掌握佛法的解釋權。其後，又進行「授菩薩戒」、「捨身同泰寺」與「般若思想·菩薩行」有關的政教政策推行工作，進一步建立他理想中的「佛教國家」。